

甘南州政府采购项目合同

项 目 名 称：甘南州水库移民就业创业能力提升项目（第2包）

项 目 编 号：GNJY-ZC-2025-55

合同备案号：2025HTBA00036

甲 方：甘南藏族自治州库区移民工作局

乙 方：甘肃岚启科技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甘肃佰祥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6 月 3 日



甘南州水库移民就业创业能力提升项目（第2包）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GNJY-ZC-2025-55

甲方：甘南藏族自治州库区移民工作局

乙方：甘肃岚启科技有限公司

一、说明

1. 合同基本条款是指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中标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并作为双方签约的依据。对于合同的其他条款，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协商解决。

2. 制定“合同主要条款”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 采购服务清单及合同价格（即项目中标价）：592008.00 元

招标编号：GNJY-ZC-2025-55

金额单位：元

序号	类别	服务名称	服务及培训内容要求	天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服务及培训	甘南州水库移民干部考察观摩培训	1、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及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论述；2、学习移民搬迁安置及后期扶持政策知识；3、赴相关移民管理机构观摩学习、座谈交流；4、赴移民搬迁安置点考察后扶项目建设管理、移民生产生活现状等。	根据甲方实际需求共两期，每期12天（含途中往返时间）	100（州、县、乡移民干部和移民（村）代表100人，分两期开展，每期50人。）	人	5920.08 元	592008.00 元	



合计金额	人民币:伍拾玖万贰仟零捌元整(¥:592008.00 元整)
------	--------------------------------

备注: 供应商所提供的报价应包括所有服务成本、税款、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

二、服务保证要求

乙方需提供详细的人员及服务方案并注明人员姓名及联系电话,其主要负责人联系电话需保持 24 小时畅通以方便甲方沟通。

三、验收要求

项目完成后,按招标文件中的采购参数内容、技术指标要求,由甲方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采购内容、技术要求等原则上应与招标文件以及报价回执函中的表述一致,在验收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必须获得令采购方满意的解决方式。

四、价格解释

供应商所提供的报价应包括所有服务成本、税款、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第一批培训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第二批培训完成且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六、服务时间及服务地点:

1. 服务时间:2025年9月20日之前。

2. 服务方式:采购人为供应商完成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外,其余工作由供应商自行完成。

七、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1. 甲方应指定具体项目负责人，配合乙方工作的沟通衔接，保障合作顺利进行。

2. 甲方须保证所涉及到的资金配合到位，甲方应在职权范围内全力配合乙方进行与本合同相关的其它工作。

八、乙方的义务和责任

1. 乙方需要确认的一切工作计划和相关信息均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书面给予回复。

2. 乙方应当委派具有丰富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工作人员组成项目组，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为甲方提供各项服务，并对提供的服务的质量和效果向甲方负责。在合同有效期内，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无故停止或延迟工作。

3. 乙方承诺并保证，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时所提供或使用的数据、文章、报告等所有材料文件为乙方合法拥有或合法使用，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权益的情况。

九、延期责任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如遇不能按时交付或不能及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说明理由，同时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对情况进行分析，决定是否酌情延长交付时间或终止合同。

1. 乙方无正当理由延期交付，或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服务，将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

2. 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规定的任务，每超期一天，扣合同金额的 0.1%，累计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十、违约责任



1. 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确因在现有水平和条件下无法正常完成任务而造成的风险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达不到项目规定的技术指标和质量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3. 如果甲方认为某个教学培训人员不适合本项目工作的，乙方应及时给予调换。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所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保密条款

1.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和双方相互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资料、图纸、数据、文案以及与业务有关的信息及其他信息等）负保密责任。甲、乙双方应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以使其所接受的资料免于散发、传播、披露、复制、滥用及被无关人员接触，但正常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除外。

2. 任何一方泄密导致合同另一方遭受损失的，泄密方应向另一方赔付因泄密造成的损失。

十三、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及采购代理机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同级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由甲方负责报送）和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备案。

十四、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约定期限到期后自行终止，但合同的终止并不免除双方此前已经产生的权利及义务。

十五、争议的解决

1. 本合同仅限于“甘南州水库移民就业创业能力提升项目（第2包）”合作之约定；如果甲方需乙方提供本合同规定之外的服务，乙方将和甲方共同协商，另行签订合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作为附件，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出现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采购人（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

法人或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日期：2015年6月3日

乙方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

法人或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日期：2015年6月3日

代理机构名称（公章）：

采购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2015年6月3日

